

关于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泰君安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起新增委托国泰君安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泰君安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国泰君安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00385；C 类：000386）。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钟伟镇

网址：www.gtja.com

服务热线：95521 / 4008888666

二、相关说明

若今后国泰君安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国泰君安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三、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om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tja.com

服务热线：95521 / 400888866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日